

中共华南农业大学林学与风景园林学院委员会文件

林风党发〔2022〕4号

关于印发《林学与风景园林学院党委委员联系

党支部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

林学风景园林与园林专业党支部

委员

(支部书记: 黄培生)

本科生风景园林与园林专业党支部 (支部书记: 代丹)

副院长 /

草业科学教工党支部

二、具体联系要求

1. 加强对党支部的经常性指导。党委委员要经常与联系的党支部书记、支委沟通交流。

2. 指导党支部制定年度工作计划、落实党建工作要求、开展组织生活等。

3. 每学期至少到联系党支部参加 1 次组织生活，讲授 1 次党课。

4. 要定期指导点评。

4. 要经常督促党支部规范“三会一课”制度，抓好党员教育管理，推动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。

5. 要将联系制度落实到解决问题上，帮助党支部抓好基本建设，提升党支部组织力。